

以特殊身份周旋

蓝妮在抗战时期的上海滩,以非凡的交际才能,凭着孙科眷属的特殊身份,不仅与杜月笙等闻人大亨们保持着频繁的交往,而且周旋于汪伪政府陈公博、周佛海、褚民谊、梅思平等大汉奸之间,甚至还与以“曲线救国”标榜自己的伪政府主席汪精卫拉上了关系,八面来风,神通广大,以致在上流社会中声名遐迩,令人刮目相看。

那时,无论是日本方面还是汪伪政府,甚至是法租界当局,都深知孙科在蒋介石政府中的政治影响,所以都极力拉拢蓝妮。据蓝妮弟弟蓝业申的连襟倪振林先生告诉我,蓝妮与法租界巡捕房总监法伯尔有交情,她的弟弟还担任过法伯尔的秘书。法国政府向纳粹德国投降前,法伯尔把几万加仑的汽油送给蓝妮,她将之转卖,用所得的钱购进在当时非常紧缺、昂贵的颜料。

由于蓝妮在敌伪时期的上海经常出现在各种社交场合,与一帮臭名昭著的大汉奸周旋,为此社会上传言纷纷,还有人骂蓝妮是卖身投靠的汉奸,但她自己却说是“为党国进行特殊的工作”。

著名爱国民主人士杨杏佛之子、上海市人民政府参事杨小佛先生,在上海敌伪时期目睹过蓝妮不凡的容颜。杨老先生告诉我这么一件事:大约在1943年,汪伪当局为笼络民心,在华懋饭店(今和平饭店)大张旗鼓举办慈善舞会,上海社会各界名流纷纷出席,上海市伪市长陈公博等汪伪政府的头面人物也粉墨登场。杨小佛表姐赵文漪擅长昆曲,曾向梅兰芳、言慧珠等名家学过戏,这天的慈善舞会有她的昆曲表演。杨小佛偕夫人与舅舅赵尊岳、表姐赵文漪一起参加舞会,他此行目的只是想观看表姐演出。没想到,他第一次见到了美貌出众的蓝妮。那天,蓝

蓝妮是孙中山先生独子孙科的二夫人,提起她的名字,熟悉那段历史的老上海一定不会陌生,还会想起她曾经居住的玫瑰别墅。这颗上海滩交际场上曾经的耀眼明星,有着许多传奇经历。



■ 蓝妮

妮衣着并不艳丽,穿一件深黄色丝绒旗袍,略施淡妆,容光焕发,吸引着舞厅的众多目光。杨小佛与夫人、表姐和身为汪伪上海特别市政府秘书长的舅舅赵尊岳同坐一桌,蓝妮见到赵尊岳,远远就打招呼问候,并特意走过来寒暄一番。因彼此很熟,蓝妮谈了几句就流露出对陈公博夫人“不识抬举”大为不满,她埋怨道:“今天来的人特别多,连电梯都挤不进,上不了楼。我出于一番好心,下楼去接陈市长太太,但接上来后,她对我满脸不开心。真是太不识抬举。你看我是不是自讨苦吃?”因为要忙于应酬,蓝妮发了一通牢骚后,不等赵尊岳安慰,就匆匆离开了。

蓝妮有所不知,她参加的那场慈善舞会,竟然引起共产国际情报部门的高度重视。我曾留意到张惠卿先生在《李正文的奇功》一文中涉及蓝妮。李正文是中共杰出的地下工作者,曾获俄罗斯授予“伟大卫国战争胜利五十周年”纪念奖章。文章称,1943年上半年,受共产国际东方部委派在上海从事对日寇和汪伪

情报工作的李正文,通过申报馆的同事、日文翻译肖百新认识了汪精卫的参军长唐莽。有一次唐莽向李正文透露,重庆蒋政府有个高官的姨太太,最近不断来往于重庆和上海、南京之间,同日伪头目接触频繁,很明显是蒋介石回应日本方面的和平攻势,派此人来作为试探的先遣代表,十分可疑。而李正文前不久正得知,汪伪上层人士在华懋饭店举办的一次有陈公博市长夫妇参加的舞会上,发现国民党要员孙科的二夫人蓝妮也来了。蓝妮原在重庆陪伴孙科,此时跑到上海这个汉奸窝来参加什么舞会,李正文估计这个昔日的交际花蓝妮极有可能就是唐莽所说的那个可疑的女人。李将这一情况向共产国际东方部负责上海地区情报工作的苏联人尼克莱·伊万诺维奇作了报告。尼克莱十分重视,因为此事涉及蒋日伪合流的重大机密,如合流成功,不仅对抗日战争极为不利,也将构成对苏联的直接威胁,必须设法制止。这以后,这个负有特殊使命的女人就再

也没有在上海出现过。

蓝妮是否是那个负有特殊使命的女人?像,又不太像。但不管她是不是,有一点却是不争的事实,蓝妮的美貌虽谈不上倾城倾国,然毋庸讳言,她确有一种令人无法抗拒的魅力,成为那个时期上海滩交际场上的一颗耀眼明星。

一夜成为阶下囚

1945年8月15日,日本天皇宣布无条件投降,中国人民沉浸在胜利的狂欢之中。在日寇铁蹄下生活了近五年的蓝妮,此时难抑对孙科的思念之情,立即飞往重庆和孙科团聚,然后双双乘专机回上海。孙科见到了长得极像自己的女儿孙穗芬(生前曾先后任美国驻广州总领事馆、驻上海总领事馆商务领事),视为掌上明珠。一家三口团聚,蓝妮感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幸福。

然而,“福兮祸所伏”。或许由于抗战期间蓝妮在上海滩与汪伪政府头面人物过往甚密,军统特务头子戴笠奉命到上海主持逮捕汉奸、查抄逆产的工作时,竟敢在“太子”孙科头上动土,以“汉奸嫌疑”将蓝妮关进监狱,一夜之间她成了阶下囚。

1946年8月22日,上海《诚报》头版头条发表“本报记者随云”的文章,醒目的标题是《敌伪时代的交际花,巨奸们的大众情人——“女大亨”吴民芳被捕》,文章竟然把蓝妮与吴民芳并提。文章说:“上海社会复杂,各色各样的人都有,尤其在敌伪时期,产生了不少新的畸形人物,‘荒淫无耻’、‘穷奢极侈’,便可形容这一时期的情景。所以这个时期,女大亨、交际花等更形活跃。她们的关系错综复杂。她们供敌伪人

物玩弄,也干些类似女间谍的工作,而且借着敌伪势力,靠她自己一手的交际手腕,包揽讼事,借故敲诈,俨然以女大亨自居。这种女人在上海有着不少,最著名的有蓝业珍(按:指蓝妮)、吴民芳等。”此外,《诚报》当天还有报道说:“吴民芳自称是‘绍兴卢老七’,在各地广收门徒,为日本上海特别市警察司法处长小林峰三郎情妇,与伪警察局特高处处长五岛茂也有关系。由拉马大王潘三省拉线的交际花身份与陈公博、周佛海、丁默邨都有过肌肤之事,一面任女间谍,刺探各国情报。”

当年蓝妮因“汉奸嫌疑”入狱,她的女儿孙穗芬并不了解太多真相,曾向我表示:“我妈咪在敌伪时期很吃得开,人头熟,但从不承担伪职,谈不上做汉奸。”

关于在狱中痛苦的经历,蓝妮生前偶然提及。邰达先生在介绍蓝妮的《她从历史走来》一文中写道:“她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只是她早已在不知不觉中与政治牵挂了千丝万缕的关系。在监狱里,煎熬使她憔悴了,也让她学会了思考。整整三百九十六个不见天日的昼夜啊!孙科终于四处托人把她解救了出来。她迫不及待地回到了女儿身边。”

其实,蓝妮在狱中的时间并没有“整整三百九十六个不见天日的昼夜”,总共只有三个多月。但她能这么快挣脱戴笠魔掌,证明自己清白,全靠孙科鼎力营救。据说孙科先向戴笠求情,可戴笠不买孙科的情,婉加拒绝说:“天下多美妇,何必蓝妮!”因戴笠不能帮忙,孙科就向蒋介石求援,并以辞职相要挟。蒋介石无奈,只好下了个手谕,命戴笠释放蓝妮。蓝妮回到家,大放鞭炮以示庆祝。

细说孙中山家族

沈飞德



35.家常话里的诚挚关怀

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成功后,澳门各界致电祝贺,并在镜湖医院开庆祝大会。当他卸任临时大总统后,两次赴澳门寻求海外华人及澳门人民对其革命思想与理想的支持,得到澳门社会名流萧瀛洲、卢廉若等热情招待。1915年10月25日,孙中山在日本东京和宋庆龄结婚。在他逝世前的十年间,一直关心卢慕贞的生活和健康,并常寄钱给卢慕贞,继续负担卢慕贞的生活费用。结婚次日,他就汇了一笔生活费给卢慕贞。他以后还和卢慕贞保持书信往来。如今,翠亨村孙中山故居纪念馆保存着六封由孙中山外孙女戴成功(孙婉之女)捐献的孙中山写给卢慕贞的信。

1916年3月27日,孙中山在给卢慕贞汇款凭单中说:“兹付来汇单一纸申日本银二千圆,随时价兑换港纸。此单写永安公司名字,收到时可托人带港,托孙智兴兄向台湾收可也(此单别人不能收)。收到此款可作一家费之用可也。此致 孙文。”

卢慕贞对孙中山的感情,并未因离婚而有所改变,她遇到一些重大问题,总是首先想到征询孙中山的意见,从孙中山回复她是否加入永安公司股份的两封信中可见一斑:

科母鉴:十二月一日来函已收到。所欲做永安公司股份,自由可任意便是。家费由明年(阳历)正月计起。当每月寄一二百元或半年寄一次也。我现下身体更佳,诸病悉除,可勿为念。此到(致)并问各人大安。科父字。十二月十六日。

科母:知悉你信已收到,所问再做永安公司股份(份)事,此可不必,你现有之款,当留作家费日用便可,若做了股份(份),恐到用时取不得,反为不便也。

现在所见孙中山给卢慕贞的几封信,每封虽短,仅一百多字,所谈的也无非是汇款、家用、当股东、身体健康等家常话,但字里行间充满了对卢慕贞的关切。同时,孙中山在信中,仍多称卢慕贞为“科母”(孙科之母)或“卢

夫人”,而自己署名则为“科父”或族谱上与卢慕贞结婚时始用的名字“德明”。所有这些,都表明在孙中山眼中,卢慕贞永远是孙家人、孙科的母亲。

卢慕贞虽然和孙中山离婚,但她心地善良、纯朴,十分理解孙中山。晚年有人问她为何要和孙中山离婚,她爽快地回答说:“进教的人(信基督教者)不能娶两个妻子。”当年她虽然同意离婚,但仍表示可与宋庆龄以姐妹相称。她还告诫比宋庆龄年长的儿子孙科要尊重宋庆龄,而宋庆龄的小名“阿科”,与孙科、陈淑英夫妇及儿女相处融洽。

1917年7月,孙中山反对北洋军阀解散国会,提出拥护约法、恢复国会的主张,率驻沪海军及部分国会议员南下广州,联合西南各省宣布“自主”的地方实力派,树立护法旗帜。孙中山在广州领导护法运动期间,仍不忘关心在澳门的卢慕贞,在百忙中给卢慕贞复信。信为:卢夫人鉴:来信得悉。现在事情尚未妥当,我未能定期回乡。可传知丁财叔出省城见我,得以交带他,先修好乡间之屋,并办理乡中之事。待我事妥当后,当亲自回乡一转,夫人可在澳门静修,不必来也。此候各人均好。德明字。

后来,孙中山偕宋庆龄,由粤军总司令许崇智陪同,到澳门探望卢慕贞。1923年,孙中山在广州任大元帅时,卢慕贞到广州与孙中山、宋庆龄相聚,并合影留念。令人敬佩的是,卢慕贞在离婚后一如既往地支持孙中山从事的革命事业。1924年,孙中山在广州创建黄埔军校,卢慕贞就把自己的养女婿送到革命队伍,而且,养女婿家乡南屏有十多位青年要求投考黄埔军校,她也想方设法,使那些满怀报国志的青年人如愿以偿。

1925年3月12日,孙中山在北京病逝。卢慕贞闻悉噩耗,悲痛万分。据称,她请人代笔,发表悼念文章,赞誉孙中山具有“伟大的精神,伟大的人格”。此外,她还应香商会征询,曾函复有关孙中山的生平事迹。此函文字简练、质朴,从中可看到她和孙中山结缘的人生,是她真实心境的反映。虽然她对孙中山革命活动的记述并不完全准确,对自己的经历回忆也有误记之处,但仍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37.被聘副校长

很快,迎来了二十一世纪的第一个春天。学校里春色满园,可学校的领导们在为副校长的退休所带来的空缺而忙碌着。据说填补这个副校长的空缺,将在学校下属各个学院院长中产生,采用本人自愿和领导提名相结合、公开选举和竞聘相结合的方式。

大家一致公认的最有实力的、最活跃的竞聘者有两位:一位是法学院的周院长,他出身于知识分子家庭,毕业就去了黑龙江农场,高考恢复后第一批考入这所大学。从法学系学生到法学院院长,再也没有离开过学校。另一位是外国语学院的李院长,他出身于工农兵大学生,是改革开放后第一批出国的公派留学生,在法国留学四年,精通法语和英语。他回国后在外交部任职时,又被派往欧洲国家的大使馆工作了几年,不知道什么原因,五年前被调入外国语学院担任院长。

当学校一宣布两位竞聘者的名字,关于这两位院长之所以能够成为副校长的竞聘者,在学校坊间立刻出现了另一种版本:说周院长在几年前为校长打过一个官司。九十年代初,因校长家里落实政策,校长继承了应该发还给他父亲的一套位于上海西南角的别墅,可不知道什么原因,别墅里的十四户人家死活不肯搬走。最后由周院长代理校长,向别墅里的每家住户提出起诉,耗时六年才赢来全面胜诉的判决书。至于李院长的背景故事,知晓的人不多,说的是李院长在前几年陪同教育部领导考察欧洲时,救过一位领导的命,这位领导正是直接分管他们学校的老郑。在公布竞聘者名字后没几天,学校里传出了一条惊人的消息,法学院的周院长被检察院的人带走了,据说他在为一位国有企业老总受贿案辩护时出事了。好像他在担任辩护人时,触犯了刑法第三百零六条,罪名是唆使证人作伪证。

嘉毅被校长叫到了办公室,校长开口道:“有一件事,要跟你商量,于公于私,都要跟你商量。由于我的计划不周全,不严密,周院长一出事,就影响了我们的竞聘计划,所以我和其他几位校长商量了一下,提名你为新的竞聘人,如果能够竞聘上,那也不错,如果没有

竞聘上,也算是帮了这次竞聘活动的忙。说白了,就算是陪练吧。”

嘉毅心想校长选择自己是有一定道理的,因为自己没报名参加竞聘,不会太认真,即使没竞聘上,也不会有什么太大的刺激;如果提名那几个报名参加竞聘的人,他们会真刀真枪地上,可能会打乱校长们的计划。他弄懂了校长“于公于私,都要跟你商量”的意思

了,是希望自己配合竞聘,而不是参加竞聘。听校长说得这么诚恳,便说:“我没问题,只要学校用得着我,我都愿意。”校长满意地点了点。

嘉毅回到办公室,马上吩咐助手写一篇竞聘的演说稿,助手惊讶地看着他,问道:“是否可以参考网上的稿子?”嘉毅道:“完全可以,不过不要让我和其他人知道。”

发表竞聘演讲被安排在学校校务会议之后,参加的人有校长们和各学院的院长。在演讲开始前,校长简要地说明了一下新提名的原因。接着李院长红光满面地发表了长篇演讲,从学校的历史传统讲到现状、从自己的决心讲到将来的计划,足足讲了十九分钟。轮到沈嘉毅发言,

他手拿三页稿子,由于不是自己写的,又没仔细看过,有点生疏。他挑了几段读了一下,而后又自我发挥一点,凑足了八分钟。然后,大家开始投票,嘉毅像恶作剧似的投了自己一票。这时,他看到已经有人微笑着向李院长点头,似乎在表示祝贺,好在投票结果没有当场宣布,需要等待校长们的综合评议。

两个星期后,助手告诉他,校长找他。到了校长办公室,校长让秘书倒了茶,等他坐定后,向他宣布学校正式决定聘他为副校长,已向上级报告了。嘉毅的人生就这样奇妙地上了一个台阶。在过了很久以后,嘉毅才知道,这次投票是七比六,自己比李院长多出了一票,而且在投票的前一天,学校收到中文学院的女教师对李院长的投诉,称自己是李院长明确的女朋友,恋爱已七年,发现李院长和他的两名女学生有不正当关系。学校为了慎重起见,进行暗访调查,并向上级直管领导老郑汇报了,得到明确指示:身为教师,和女学生授受不亲,即使只有嫌疑,也不能升任。

七九届高中生

宋坚雷

